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 (9) to EDB(SPA)PPR3/13(1)

電話 Telephone : 3509 8505

來函檔號 Your Ref. : CB4/PL/ED

傳真 Fax Line : 3104 466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楊少紅女士

楊女士：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2014 年 5 月 12 日會議跟進事項

閣下 2014 年 5 月 14 日來信收悉。就葉建源議員和黃碧雲議員的動議，分別要求教育局就加派問題與學界重新磋商，以及堅守小班教學政策，反對以暫時加派方式去解決小一學位不足的問題，本局綜覆如下：

2007-08《施政報告》公布，在條件許可的情況下，政府由 2009/10 學年的公營小一班級開始逐步推行小班教學。教育局在制訂執行細節時，須配合「小一入學統籌辦法」（小一派位），有秩序地分配公營小一學位給予合資格的申請兒童。現時全港共劃分 36 個小一派位校網，期望每年度所有校網的學位供求吻合是不可能的。基於不同因素的影響（包括人口遷徙、新來港兒童數目、家長選擇等），每年度小一派位的實際需求，以至各地區或各校網的學位需求都會出現一些不確定的情況，這些年與年之間的變化並非長遠整體規劃可完全預見。本局在制定小班教學的相關執行細節時，已

諮詢主要持分者，並在公布的執行細節中指出，在實施小班教學的同時，如年與年之間個別校網的小一學位供求失衡，我們或需採取臨時安排，增加有關校網內學校的每班派位人數，以暫時調整學校的「暫定統一派位學額」，應付某年度的實際需求。換言之，暫時增加小一學位供應的靈活安排與小班教學政策並無抵觸。

就此，為應付個別地區或校網年與年之間的需求變化，本局會繼續按需要採取一貫的靈活安排，暫時增加統一派位階段個別校網的學額，包括向鄰近校網借調學位，使用空置課室，以及改變學校其他房間作為額外課室。如有需要，我們亦會暫時增加小一每班的派位名額。

在 2014 年度小一派位下，3 區 5 個校網需要劃一「加派」至小一每班 30 人以應付需求，主要原因是這些地區沒有足夠課室及其他可改變為額外課室的房間以補足欠缺學位的總數，以及考慮整體持分者的關注，避免不必要的標籤效應。與現時小一每班 30 人的學校一樣，我們會為上述有「加派」安排的學校提供相同的額外資源，保障有關學生的學習效能。

我們預期，公營小一學位的需求將在 2016/17 至 2018/19 學年達到高峰，然後逐漸回落到穩定的水平（詳情見立法會 CB(4)645/13-14(01)號文件第 4 段）。由於興建學校涉及土地資源，須配合有關地區以及區內學校的長遠發展，因此我們須繼續採取前述的一貫靈活措施增加學額，以應付過渡期內個別校網暫時學位增加的需求。本局現正積極籌劃在有關地區利用適當的空置校舍，在這過渡期內增加學額供應，盡量減少個別方案（特別是「加派」）對主要持分者的影響。我們需要平衡各方的意見和關注，因此不能貿然承諾取消任何行之有效的安排。

我們已在 2014 年 5 月 12 日的會議上清楚說明，由於家長已完成 2014 年度統一派位階段的選校，相關工作亦接近完成階段，派位結果將在 2014 年 6 月 7 日公布，因此我們

不能將有關安排推倒重來。我們明白學生人口變化對學校和家長帶來的影響，就業界提出在「加派」時進一步增加給予有關學校的教學資源，本局已承諾會從使用公共資源優次的角度進一步探討。我們計劃在 2014 年度統一派位學童註冊後，即約本年 6 月中開始與業界代表重新磋商前述暫時增加小一學位供應的靈活安排和支援配套，以籌劃來年的安排，與業界攜手應付未來數年過渡期內學位需求的挑戰。

教育局局長

(葉靈壁



代行)

2014年6月5日